

内蒙古医科大学用电线路维修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MTXMGL-202507CG-035)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内蒙古医科大学用电线路维修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4.2282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医科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内蒙古医科大学用电线路维修项目:

包1: 学生餐厅用电线路维修项目, 预算金额: 95636.00元;

包2: 高压供电线路及设备检修工程项目, 预算金额: 146646.00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2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学生餐厅用电线路维修项目; 高压供电线路及设备检修工程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第1标段学生餐厅用电线路维修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存在失信记录。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 (含) 以上资质和电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 (修、试) 五级] (含) 以上许可证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含) 以上资质和电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 (修、试) 五级] (含) 以上许可证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 (含) 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6.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现场作业人员须持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和低压电工作业）上岗。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第2标段高压供电线路及设备检修工程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2.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3.供应商不存在失信记录。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和电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修、试）五级]（含）以上许可证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和电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修、试）五级]（含）以上许可证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5.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6.供应商拟派本项目现场作业人员须持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和低压电工作业）上岗。

7.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的政府采购活动。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7-25 09:00:00到2025-07-29 17:00:00。

获取方式：到呼和浩特市蒙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材料，经初审合格后，填写《报名供应商登记表》。报名审核合格的供应商可以从呼和浩特市蒙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获取谈判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01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蒙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快速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裙楼-3024）。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01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蒙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快速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裙楼-3024）。

七、其他

报名时，报名人需要提供以下材料：

- 1.报名人出示身份证原件，提供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及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并附委托代理人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2.须提供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 3.须提供公告期内的企业信用记录查询结果。对被列入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任意一项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 4.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和电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修、试）五级]（含）以上许可证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须具有[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和电力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设施承装（修、试）五级]（含）以上许可证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5.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本企业注册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含）以上建造师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承诺书；
- 6.拟派本项目现场作业人员须持特种作业操作证（高压和低压电工作业）上岗；
- 7.须提供下列任一资料：（1）近一年度（2023年度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2）近一年度（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8.须提供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的缴税付款凭证（未发生纳税月份提供零纳税申报凭据）和单位社会保险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近一年内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有效票据凭证，如按年度或按半年度缴纳单位社会保险资金的需提供上一年度全年或上半年度社会保险资金缴纳有效票据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9.须提供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10.须提供供应商出具的“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1.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①证件原件是指发证机关所发证件，扫描件、公证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彩喷件一律不视为原件。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接收。②须提供以上材料的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2套/包（无需装订），资格资料不全者拒绝接收，迟到递交的资格审查资料将被拒绝（以提供资料送达采购代理机构的时间为准）。③供应商递交的书面声明等报名材料须标明所投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及包（标段）号。

谈判文件售价：本次谈判文件售价为0元人民币。；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医科大学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金山开发区

联系人：贾颖

电话：0471-6653014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呼和浩特市蒙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科尔沁北路绿地智海大厦A3-A4裙楼-3024

联系人：陈思远

电话：15947610410

邮件：mt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